

证券代码：600782

证券简称：新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06

##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余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钢集团”）《关于拟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新钢集团拟以所持本公司部分 A 股股票作为换股标的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钢集团持有本公司 1,772,098,232 股 A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55.57%。本次可交换债券拟发行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拟募集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本次可交换债券的换股期内，满足换股条件的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所持有的本次可交换债券交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

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已经通过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批，尚待其他相关部门审批核准，按照相关程序完成发行。本次可交换债券最终的发行方案将根据发行时市场状况确定。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及后续事项，公司将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特此公告。

新余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2 月 19 日